

申港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上海开能环保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之

财务顾问核查意见



签署日期：二〇一七年十二月

声 明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15 号——权益变动报告书》、《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16 号——上市公司收购报告书》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申港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财务顾问”）作为钧天（宁夏）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赵笠钧收购上海开能环保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的财务顾问，就其披露的《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的有关内容出具核查意见。

本财务顾问是按照行业公认的业务标准、道德规范和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精神，本着独立、客观、公正的原则，在认真审阅相关资料和充分了解本次权益变动的基础上，发表财务顾问意见，旨在就本次权益变动作出独立、客观和公正的评价，以供广大投资者及有关各方参考。并在此特作如下声明：

1、本核查意见所依据的文件、资料由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信息披露义务人已向本财务顾问保证，其所提供的出具本核查意见所依据的所有文件和材料是真实、准确、完整、及时的，不存在任何重大遗漏、虚假记载或误导性陈述，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合法性负责。

2、本财务顾问已按照规定履行尽职调查义务，有充分理由确信所发表的专业意见与信息披露义务人申报文件的内容不存在实质性差异。

3、本财务顾问特别提醒投资者注意，本核查意见不构成对本次权益变动各方的任何投资建议，投资者根据本核查意见所做出的任何投资决策而产生的风险，本财务顾问不承担任何责任。

4、本财务顾问特别提醒投资者认真阅读信息披露义务人出具的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以及有关此次权益变动各方发布的相关公告。

5、本财务顾问与本次权益变动各方不存在任何关联关系，亦未委托或授权其他任何机构或个人提供未在本核查意见中列载的信息和对本核查意见做任何

解释或者说明。

6、在担任财务顾问期间，本财务顾问已采取严格的保密措施，严格执行风险控制和内部隔离制度，不存在内幕交易、操纵市场和证券欺诈问题。

目 录

声 明.....	1
目 录.....	3
释 义.....	4
财务顾问核查意见.....	6
一、本次权益变动报告书所披露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6
二、本次权益变动的目的.....	6
三、对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的核查.....	7
四、对信息披露义务人的辅导与督促情况的说明.....	23
五、对信息披露义务人相关股权与控制关系的核查.....	23
六、对信息披露义务人收购资金来源的核查.....	26
七、对权益变动方式及信息披露义务人授权与批准程序的核查.....	26
八、关于信息披露义务人在过渡期间保持上市公司稳定经营做出的安排...	28
九、关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出的后续计划的核查.....	28
十、关于本次收购对上市公司经营独立性和持续发展可能产生的影响.....	30
十一、关于本次权益变动涉及的上市公司股份权利限制的核查.....	34
十二、信息披露义务人与上市公司重大交易的核查.....	35
十三、对上市公司原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关联方是否存在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的核查.....	35
十四、对前六个月内买卖上市公司股票情况的核查.....	35
十五、其他重大事项的核查.....	35
十六、财务顾问结论性意见.....	36

释义

在本核查意见中，除非另有所指，下列简称具有如下含义：

开能环保/上市公司	指	上海开能环保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	指	钧天（宁夏）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赵笠钧
钧天投资	指	钧天（宁夏）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天岳同创	指	北京天岳同创科技发展中心（有限合伙），钧天（宁夏）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的有限合伙企业
本核查意见/本财务顾问 核查意见	指	申港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上海开能环保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之财务顾问核查意见
本财务顾问/财务顾问/申 港证券	指	申港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指	《上海开能环保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微森投资	指	上海微森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高森投资	指	上海高森投资有限公司
本次权益变动/本次交易	指	1、瞿建国将其持有的上市公司46,070,000股股份（约占开能环保股份总额的11.57%）对应的表决权委托给钧天投资行使。高森投资将其持有的上市公司27,279,149股股份（约占开能环保股份总额的6.85%）对应的表决权委托给钧天投资行使 2、瞿建国出具承诺，在其持有的开能环保不少于24.5%股份期间，放弃其所持有的开能环保28,390,000股（约占开能环保股份总额的7.13%）的股东表决权 3、钧天投资拟受让杨焕凤持有的上市公司17,300,000股股份（约占开能环保股份总额的4.34%），拟受让瞿佩君持有的上市公司2,676,540（约占开能环保股份总额的0.67%）股股份 4、钧天投资拟通过受让上海高森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瞿建国、杨焕凤持有的微森投资财产份额，赵笠钧拟通过受让顾天禄持有的微森投资财产份额，并由钧天投资出任微森投资的执行事务合伙人，从而支配微森投资持有的上市公司8,566,756股股份表决权（约占开能环保股份总额的2.15%）
博天环境	指	博天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汇金联合	指	汇金联合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中金公信	指	北京中金公信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博乐宝	指	博乐宝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收购管理办法》	指	《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
《准则15号》	指	《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5号——权益变动报告书》
《准则16号》	指	《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6号——上市公司收购报告书》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

注：本核查意见除特别说明外所有数值保留2位小数，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财务顾问核查意见

本财务顾问就本次权益变动的以下事项发表专业意见：

一、本次权益变动报告书所披露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本财务顾问基于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已按照执业规则规定的工作程序，对信息披露义务人编制的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涉及的内容进行了尽职调查，并对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进行了审阅及必要核查，未发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信息披露义务人已出具声明，承诺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基于上述分析和安排，本财务顾问认为：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其编制的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符合《证券法》、《收购管理办法》、《准则 15 号》、《准则 16 号》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对上市公司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的信息披露要求。

二、本次权益变动的目的

本次权益变动完成后，钧天投资将成为开能环保的控股股东，赵笠钧将成为开能环保的实际控制人。基于对上市公司经营理念、发展战略的认同，及对上市公司未来在居家水处理相关领域发展前景的看好，赵笠钧拟获得上市公司开能环保的控制权。赵笠钧先生秉承绿色发展的理念多年来深耕环保领域，并将利用其自身丰富的行业经验及产业资源整合能力，助力开能环保的持续发展。未来，信息披露义务人不排除将借助上市公司平台通过并购优质资产等方式，进一步增强上市公司核心竞争力。

本财务顾问就收购目的与信息披露义务人进行了必要的访谈沟通。经核查，本财务顾问认为，信息披露义务人所陈述的本次权益变动目的未与现行法律法规

要求相违背，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既定战略相符合。

三、对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的核查

(一) 对信息披露义务人主体资格的核查

1、钧天投资的主体资格

经核查，信息披露义务人钧天投资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钧天（宁夏）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企业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640100MA76C9RP16
执行事务合伙人	钧天（宁夏）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托代表	薛丽娟
注册资本	50,000 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	2017 年 10 月 24 日
合伙期限	2017 年 10 月 24 日至 2067 年 10 月 22 日
地址	宁夏银川市金凤区阅海湾中央商务区万寿路 142 号西 CBD 金融中心第 11 层 1105 号
经营范围	股权投资及管理、创业投资及管理、资产管理（不得从事非法集资、吸收公众资金等金融活动）；企业咨询、技术服务。
通讯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上地四街 3 号 221 室
通讯方式	010-82770602

经核查，钧天投资为依法设立并持续经营的法人，不存在根据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规定的应当终止或解散的情形。

2、赵笠钧的主体资格

经核查，信息披露义务人赵笠钧基本情况如下：

姓名	赵笠钧
性别	男
国籍	中国
身份证号码	1101081968*****
住所	北京市朝阳区倚林佳园*****
通讯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倚林佳园*****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居留权	否
------------------	---

经核查，并依据信息披露义务人出具的声明函，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负有到期未清偿的且处于持续状态的数额较大的债务的情形；最近三年没有重大违法行为或者涉嫌有重大违法行为；最近三年也没有严重的证券市场失信行为；也不存在法律、行政法规规定以及中国证监会认定的不得收购上市公司的其他情形。

本财务顾问认为，截至本核查意见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具备收购开能环保股权的主体资格，不存在《收购管理办法》第六条规定的情形及法律法规禁止收购上市公司的情形，能够提供《收购管理办法》第五十条规定的文件。

（二）对信息披露义务人收购实力的核查

信息披露义务人钧天投资成立于 2017 年 10 月，截至 2017 年 11 月 30 日，其资产总额 5 亿元，净资产 5 亿元。

信息披露义务人赵笠钧自 1995 年 1 月至今，历任博天环境副董事长兼总经理、董事长兼总裁、董事长等职。汇金联合持有博天环境 37.061% 的股权，中金公信持有博天环境 4.233% 的股权；赵笠钧先生持有汇金联合 56.26% 的股权，持有中金公信 61.90% 的出资份额，为博天环境实际控制人。

综上，本财务顾问认为，信息披露义务人实力雄厚，具备收购开能环保的经济实力。

（三）对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具备规范运作上市公司的管理能力的核查

信息披露义务人赵笠钧长期从事企业经营管理工作，具有丰富的管理经验及资本市场经历，熟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充分了解应承担的义务和责任，具备规范运作上市公司的能力。

经核查，本财务顾问认为，信息披露义务人具备规范运作上市公司的管理能力。

（四）对信息披露义务人最近五年受行政处罚、涉及的诉讼、仲裁事项及诚信记录的核查

根据信息披露义务人出具的相关说明并经核查，本财务顾问认为，截至本核查意见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最近五年未受过行政处罚（与证券市场明显无关的除外）、刑事处罚，不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者仲裁，不存在未按期偿还大额债务、未履行承诺、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行政监管措施或收到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的情况，不存在与证券市场相关的大不良诚信记录。

（五）对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核心企业和核心业务、关联企业及主营业务的核查

截至本核查意见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核心企业、关联企业的基本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公司名称	成立时间	注册资本(万元)	控制关系/股权结构	经营范围
1	博天环境	1995年1月18日	40,001	汇金联合 37.061%，中金公信 4.233%。赵笠钧持有汇金联合 56.26%的股权，持有中金公信 61.90%的出资份额，为博天环境实际控制人。	承包国外工程项目；对外派遣实施上述境外工程所需的劳务人员；水污染治理；水处理技术、水资源管理技术、生态修复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服务；承接水和环境项目的工程设计、技术咨询、运营管理；承接环境治理工程、给水净化工程、市政公用工程；机电安装工程总承包；开发、销售环保相关产品和设备、批发、佣金代理（拍卖除外）上述相关产品（涉及配额许可证管理、专项规定管理的商品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办理）；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投资管理、资产管理。（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2	钧天(宁夏)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2017年10月24日	50,000	赵笠钧 99.6%，钧天(宁夏)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0.4%，钧天(宁夏)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为 GP	股权投资及管理、创业投资及管理、资产管理（不得从事非法集资、吸收公众资金等金融活动）；企业咨询、技术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3	钧天(宁夏)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017年8月11日	5,000	赵笠钧 99.8%，汇禾生态农业（北京）有限公司 0.2%	股权投资及管理、创业投资及管理（不得从事非法集资、吸收公众资金等金融活动）；资产管理；企业信息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4	天际网络有限公司	2017年06月01日	10,000	钧天(宁夏)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00%	计算机系统服务；基础软件服务、应用软件服务；软件开发；技术开发、技术推广、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检测；环境监测；销售

序号	公司名称	成立时间	注册资本(万元)	控制关系/股权结构	经营范围
					自行开发的产品；数据处理（数据处理中的银行卡中心、PUE 值在 1.5 以上的云计算数据中心除外）。（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5	北京天岳同创科技发展中心（有限合伙）	2017年11月20日	1,000	钧天（宁夏）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钧天（宁夏）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99%，钧天（宁夏）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为执行事务合伙人	技术咨询、技术服务；企业管理咨询；经济贸易咨询。
6	博天环境集团（香港）有限公司	2013年5月6日	3,808.53 (港币)	博天环境 100%	水环境整体解决方案的综合服务
7	博天环境规划设计研究院(北京)有限公司	2009年11月30日	6,000	博天环境 100%	工程和技术研究与试验发展；规划管理；市政建设及规划咨询；环境监测；调水、引水管理；节水管理；水土保持及保护；水污染治理；经济贸易咨询；市场调查；技术开发、技术推广、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工程勘察设计；城市园林绿化。（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8	博天环境工程（北京）有限公司	2014年11月2日	3,000	博天环境 100%	水污染治理；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推广、技术服务；销售机械设备、建筑材料、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及一类易制毒化学品）、针纺织品、花、草及观赏植物；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工程勘察设计；固体废物污染治理；地质灾害治理；建设工程项目管理；承包境外工程；投资管理；资产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9	博元生态修复（北京）有限公司	2012年08月22日	15,000	博天环境 100%	水污染治理；产品设计；销售机械设备、仪器仪表；规划管理；技术开发、技术推广、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机械设备租赁（不含汽车租赁）。（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

序号	公司名称	成立时间	注册资本(万元)	控制关系/股权结构	经营范围
					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10	博慧科技有限公司	2012年08月22日	5,010	博天环境 50.1%；博天环境集团上海投资有限公司 29.90%；刘建风 19.96%；北京约瑟投资有限公司 5%；博天通用投资管理（北京）有限公司 5%；	技术咨询、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转让；技术检测；环境监测；软件开发；数据处理（数据处理中的银行卡中心、PUE 值在 1.5 以上的云计算数据中心除外）；投资管理；资产管理；环境地质调查与勘查；区域规划；城市规划；市政建设及规划咨询；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销售机械设备、电子产品；计算机系统服务；基础软件服务；应用软件服务（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11	博中投资管理（北京）有限公司	2012年8月22日	3,000	博天环境 100%	投资管理、投资咨询、财务咨询（不得开展审计、验资、查账、评估、会计咨询、代理记账等需经专项审批的业务，不得出具相应的审计报告、验资报告、查账报告、评估报告等文字材料）、企业管理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2	博华水务投资（北京）有限公司	2012年3月23日	60,000	博天环境 100%	投资管理、资产管理；企业管理；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热力供应；物业管理；水污染治理；固体废物污染治理；城市园林绿化；公园管理。（“1、未经有关部门批转，不得以公开方式募集资金；2、不得公开开展证券类产品和金融衍生品交易活动；3、不得发放贷款；4、不得对所投资企业以外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5、不得向投资者承诺投资本金不受损失或者承诺最低收益”；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13	新疆博天环境技术有限公司	2012年9月13日	500	博天环境 100%	水处理、水利工程建筑，污染物修复，生态环境项目的工程设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及技术转让；承接水生态环境建设工程、环境治理工程、给水净化工程、污染物修复工程、市政公用工程施工；研制、开发、销售环保产品、设备和材料。（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14	北京中环膜材	2012年1月30	6,000	博元环境设备(北京)有限公司 53.33%；北	技术推广服务；销售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及易制毒品）、通用设备、专用设备、电气机械、

序号	公司名称	成立时间	注册资本(万元)	控制关系/股权结构	经营范围
	料科技有限公司	日		京普世圣华科技有限公司 45%; 北京中业联合环保技术有限公司出 1.67%	电子产品、金属材料、五金、交电; 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 出租办公用房; 机械设备租赁; 生产中空纤维膜。(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 开展经营活动;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15	博川环境修复(北京)有限公司	2011年7月7日	4,000	博元生态修复(北京)有限公司 100%	水污染治理; 技术开发、技术推广、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 销售通用设备; 零售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及易制毒品); 规划管理; 调水、引水管理; 水土保持及保护; 货物进出口、代理进出口、技术进出口; 租赁建筑工程机械; 环境科学技术研究与试验发展; 施工总承包、专业承包; 固体废物污染治理; 生产过滤系统机架; 生产环保专用设备(主要为机械格栅、滤池、厌氧反应器、一体化污水处理设备、曝气器、刮泥机、气浮机、加药设备); 工程勘察; 工程设计。(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 开展经营活动; 工程勘察、工程设计以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16	中环膜材料科技(大治)有限公司	2014年11月5日	8,000	北京中环膜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100%	生产分离膜产品; 技术推广服务; 销售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及易制毒品); 销售通用设备、专用设备、电器机械、电子产品、金属材料、五金、交电; 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涉及许可经营项目, 应取得相关部门许可后方可经营)。
17	普世圣华(大治)科技有限公司	2014年11月5日	6,000	博川环境修复(北京)有限公司 100%	环保设备、给排水设备、机械产品、非标设备加工、制造及安装工程; 药剂的生产项目筹建(筹建期间不从事生产); 技术推广; 销售通用设备(涉及许可经营项目, 应取得相关部门许可后方可经营)。
18	博天环境科技(大治)有限公司	2014年8月11日	10,000	博天环境 100%	环保技术开发、服务、咨询、转让, 固定资产投资, 工业地产开发, 污水治理, 土壤修复, 地下水污染治理, 固体废物污染治理, 区域规划咨询、编制, 城市规划咨询、编制, 市政建设及规划咨询、编制, 机电设备及配件生产加工, 家用电器设备及配件生产加工, 包装加工, 铝制品、玻璃制品、金属构件、电动机、清洗机及配件, 各类线带、电子元器件、稳压电源、通讯器材、仪表

序号	公司名称	成立时间	注册资本(万元)	控制关系/股权结构	经营范围
					仪器生产加工(涉及许可经营项目,应取得相关部门许可后方可经营)。
19	博慧检测技术(北京)有限公司	2015年07月15日	5,000	博慧科技有限公司100%	产品质量检验。(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20	博天通用投资管理(北京)有限公司	2015年7月31日	100	博中投资管理(北京)有限公司 100%	投资管理;投资咨询;企业管理咨询;财务咨询(1、不得以公开方式募集资金;2、不得公开交易证券类产品和金融衍生品;3、不得发放贷款;4、不得向所投资企业以外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5、不得向投资者承诺投资本金不受损失或者承诺最低收益。)(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是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21	绵竹博华水务有限公司	2007年4月24日	3,050	博华水务投资(北京)有限公司 100%	从事污水处理和中水回用的投资和管理,销售自产产品;提供环境管理的咨询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2	什邡博华水务有限公司	2012年5月9日	3,614	博华水务投资(北京)有限公司 100%	从事污水处理和中水回用的投资(不得从事非法集资、吸收公众资金等金融活动)和管理;销售自产产品;提供环境管理的咨询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3	安阳博华水务投资有限公司	2014年9月12日	2,500	博华水务投资(北京)有限公司 100%	以自有资金对污水和中水回用的投资、运营和管理,提供环境管理的咨询服务。
24	大同博华水务有限公司	2015年1月26日	1,500	博华水务投资(北京)有限公司 100%	对污水和中水回用的运营和管理;提供环境管理咨询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5	博华(黄石)水务投资有限公司	2013年6月19日	5,300	博华水务投资(北京)有限公司 100%	对污水和中水回用的投资、运营和管理;提供环境管理的咨询服务。(涉及行业许可持证经营)
26	山西博兴原实业有限公司	2015年6月3日	12,000	博天环境集团上海投资有限公司 100%	供水、污水和中水回用系统以及配套管网建设、管理、运营服务;企业管理,环保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环境管理咨询服务。物业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序号	公司名称	成立时间	注册资本(万元)	控制关系/股权结构	经营范围
27	博天环境集团上海投资有限公司	2015年6月8日	102,000	博华水务投资(北京)有限公司 49.02%; 深圳前海唯实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24.51%; 安徽省铁路建设投资基金有限公司 24.51%; 博中投资管理(北京)有限公司 1.96%	实业投资, 投资咨询, 企业管理, 环保科技专业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转让, 环境工程建设工程专项设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8	榆林市博华水务有限公司	2014年12月24日	20,000	博天环境集团上海投资有限公司出 100%	污水处理和再生回水的投资、管理和运营; 环境管理的咨询服务; 环保设备的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9	石嘴山通用博天环保产业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2015年9月6日	10,100	博华水务投资(北京)有限公司 99.01%; 博天通用投资管理(北京)有限公司 0.99%	向环保产业投资(依法需取得许可和备案的项目除外; 不得吸收公众存款、不得非法集资)
30	灵宝博华水务有限公司	2015年7月13日	5,000	博天环境集团上海投资有限公司 100%	污水处理, 中水回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31	清徐县博华水务有限公司	2015年11月6日	3,000	博天环境集团上海投资有限公司 100%	污水处理及其再生利用; 其他水的处理、利用和分配; 环境管理咨询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32	古县博天环境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2015年7月29日	100	博华水务投资(北京)有限公司 100%	污水处理及其再生利用; 其他水的处理、利用和分配; 对污水和中水回用的运营和管理; 环境管理咨询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33	石嘴山市通用博天第一水务有限公司	2015年10月22日	3,000	石嘴山通用博天环保产业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100%	水处理、再生水的利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34	石嘴山市通用	2015年10月22	3,000	石嘴山通用博天环保产业发展投资有限公	水处理、再生水利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序号	公司名称	成立时间	注册资本(万元)	控制关系/股权结构	经营范围
	博天第二水务有限公司	日		司 100%	
35	赤峰博华水务投资有限公司	2015年11月30日	4,000	博天环境集团上海投资有限公司 100%	许可经营项目：无一般经营项目：供水、污水、中水回收利用的投资、运营、管理；环境管理咨询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36	蒲城博华水务有限公司	2016年4月25日	5,000	博天环境集团上海投资有限公司 100%	自来水生产和供应、污水处理及其再生利用；污水处理劳务；水管道运输服务；城市污水排放管理服务、城市雨水排放管理服务、城市排水设施管理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37	博天环境科技(天津)有限公司	2015年08月26日	1,000	博天环境 100%	环保新技术及产品开发、咨询、转让、服务、制造、销售；环保设备、环境污染检测服务；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38	汝州博华水务有限公司	2015年12月28日	10,000	博天环境集团上海投资有限公司 100%	自来水生产和供应；污水处理及其再生利用；水管道运输服务；城市污水排放管理服务；城市雨水排放管理服务；城市排水设施管理服务
39	上海莱博环境检测技术咨询有限公司	2005年12月15日	1,100	博慧科技有限公司 55%；叶强 45%；	环境检测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商务咨询，空气质量检测，水质检测。(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40	厦门恺宜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2012年4月20日	1,300	博慧科技有限公司 100%	环境保护监测；其他质检技术服务；生态监测；其他未列明专业技术服务业（不含需经许可审批的事项）；农业科学研究和试验发展；海洋服务；其他未列名科技推广和应用服务业；商务信息咨询；河湖治理及防洪设施工程建筑；经营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不另附进出口商品目录），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其他技术推广服务；其他未列明批发业（不含需经许可审批的经营项目）；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工程管理服务；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其他机械设备及电子产品批发；电气设备批发；仪器仪表修理；水污染防治；大气污染防治。

序号	公司名称	成立时间	注册资本(万元)	控制关系/股权结构	经营范围
41	原平市博华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2016年4月19日	3,000	山西博兴原实业有限公司 100%	污水和中水回用的运营、管理；环境管理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42	原平市博兴供水有限公司	2016年4月19日	2,500	山西博兴原实业有限公司 100%	生活饮用水、工业用水的供应、运营和管理；环境管理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43	永兴博华水务有限责任公司	2016年6月8日	10,000	博天环境 80%；永兴银都投资建设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20%	自来水生产和供应；污水处理及其再生利用；自来水厂、污水处理厂、水利工程和输水管道工程服务；污水处理设备制造和维修服务；污水处理技术的研发、咨询、培训服务；企业管理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44	临沂博华水务有限公司	2016年7月29日	13,800	博天环境 100%	自来水生产和供应；企业以自有资金对城镇给排水、流域、河道项目的投资、经营及设计管理（不得经营金融、证券、期货、理财、集资、信托、担保等相关业务）；污水处理及其再生利用、自来水厂、污水处理厂、水利工程和输水管道工程服务；污水处理设备制造和维修服务；给排水、流域河道、水利工程设计、污水处理技术的研发、咨询、培训服务（非学历职业技能）、企业管理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45	吴忠博兴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2016年8月10日	5,510.08	博天环境 51%；吴忠市城乡建设投资开发有限公司出资 49%	环境治理设施的建设、运营和维护；环境技术开发、推广、转让、咨询、服务；水污染治理；园林绿化；机械设备、建筑材料、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及易制毒品）的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46	大治博华水务有限公司	2016年7月13日	3,762.91	博华水务投资(北京)有限公司 85%；大治市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15%	污水处理厂和市政基础设施的投资、建设和运营管理；污水处理项目和市政基础设施的资本运作、资产经营管理（不含国家法律法规和禁止项目）；环境管理的咨询服务；环保设备的研发、销售（涉及许可经营项目，应取得相关部门许可后方可经营）
47	银川博润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2016年9月29日	1,000	博天环境集 80%；银川润夏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20%；	法律法规明确或国务院决定须经审批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无须审批的，企业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

序号	公司名称	成立时间	注册资本(万元)	控制关系/股权结构	经营范围
48	广东肇庆博瑞水务有限公司	2016年11月30日	6,018	博天环境 100%	城镇给排水、流域、河道项目的投资、经营及设计管理（不得经营金融、证券、期货、理财、集资、信托、担保等相关业务）；自来水的生产与供应；水处理及其再生作用、自来水、污水处理厂、水利工程和输水管道工程服务；污水处理设备制造和维修服务；给排水、流域河道、水利工程设计、污水处理技术的研发、咨询、培训服务（非学历职业技能培训）；企业管理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49	喀什博华水务有限公司	2016年12月9日	6,000	博天环境 100%	城镇给排水、流域、河道项目的投资、经营及设计管理（不得经营金融、证券、期货、理财、集资、信托、担保等相关业务）；自来水的生产与供应；水处理及其再生作用、自来水、污水处理厂、水利工程和输水管道工程服务；污水处理设备制造和维修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50	进贤县博华水务有限公司	2016年12月15日	4,000	博天环境 100%	城镇给排水、流域、河道项目的投资、经营及设计管理（不得经营金融、证券、期货、理财、集资、信托、担保等相关业务）；自来水的生产与供应；水处理及其再生作用、自来水、污水处理厂、水利工程和输水管道工程服务；污水处理设备制造和维修服务；给排水、流域河道、水利工程设计、污水处理技术的研发、咨询；企业管理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51	博贸咨询服务（北京）有限公司	2017年01月23日	100	博天环境 90%；中国对外经济贸易信托有限公司 10%；	经济贸易咨询；企业管理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52	北京博聚通力环保科技中心（有限合伙）	2016年12月14日	100	博中投资管理(北京)有限公司 95%、邹昊 2.5%、王祖建 2.5%。博中投资管理(北京)有限公司为 GP	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推广经济贸易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53	大治博润水务有限公司	2016年12月23日	9,516	博天环境 85%，大治市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15%；	城镇给排水、流域、河道项目的投资、经营及设计管理（不得经营金融、证券、期货、理财、集资、信托、担保等相关业务）；自来水的生产与供应；水处理及其再生作用、自来水、污水处理厂、

序号	公司名称	成立时间	注册资本(万元)	控制关系/股权结构	经营范围
					水利工程和输水管道工程服务；污水处理设备制造和维修服务；给排水、流域河道、水利工程设计、污水处理技术的研发、咨询、培训服务（非学历职业技能培训），企业管理服务。（涉及许可经营项目，应取得相关部门许可后方可经营）
54	潜江博华水务有限公司	2017年4月18日	1,590	博天环境 100%	污水处理厂和市政基础设施的投资、建设和运营管理；污水处理项目和市政基础设施的资本运作、资产经营管理（不含国家法律法规和禁止的项目）；环境管理的咨询服务；环保设备的研发、销售（涉及许可经营项目，应取得相关部门许可后方可经营）
55	宁夏博忠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2017年4月19日	10,000	博华水务投资(北京)有限公司 100%；	水处理技术、环境生态修复技术、园林绿化开发与转让；承接环境项目的工程咨询、设计、建设、运营管理；承接流域综合治理工程、水利工程、城市园林景观工程、给水净水工程、市政公用工程；工业废水工程咨询、设计、建设、运营管理；承接环境领域监测及检测业务；销售环保相关产品和设备货物、技术、代理进出口业务（不含国家专项审批及禁止进口的项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56	会同博元基础设施建设有限公司	2017年6月7日	6,000	博天环境 90%；会同县经济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10%；	承接流域综合治理工程、水利工程、城市园林景观工程、给水净化工程、市政公用工程；承接环境项目的工程设计、咨询、建设、运营管理；水处理技术、生态修复技术的开发与转让；工业废水工程咨询、设计、建设、运营管理；自有资产管理；承接环境领域监测及检测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57	汇金联合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2010年7月8日	2,045	由赵笠钧等 41 位自然人股东出资；赵笠钧出资 56.26%；	技术开发；投资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58	北京中金公信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2012年7月3日	2,500	由赵笠钧等 37 位自然人出资；赵笠钧出资 61.90%。GP 是时兴龙。	投资管理；投资咨询；企业管理咨询；企业策划、设计；技术推广；市场调查。（1、未经有关部门批准，不得以公开方式募集资金；2、不得公开开展证券类产品和金融衍生品交易活动；3、不得发放贷款；4、不得对所投资企业以外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5、不得向投资者承诺投资本金不受损失或者承诺最低收益”；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

序号	公司名称	成立时间	注册资本(万元)	控制关系/股权结构	经营范围
					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59	汇禾生态农业（北京）有限公司	2015年2月16日	5,000	赵笠钧 100%	销售食品、物业管理；种植蔬菜；销售花、草及观赏植物；代理进出口；货物进出口；承办展览展示活动；会议服务；酒店管理；销售自行开发后的产品；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转让；软件开发、软件设计。（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60	宁夏汇禾葡萄酒庄有限公司	2016年5月13日	1,000	汇禾生态农业(北京)有限公司 100%股权	葡萄种植；苗木花卉种植及销售；家禽家畜的养殖及销售；会议服务，承办展览展示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61	博通分离膜技术（北京）有限公司	2015年3月24日	1,000万美元	汇禾生态农业(北京)有限公司 55%；AQUAPORINA/S45 %；	仿生膜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推广；批发塑料及其制品、机器、机械器具、电气设备及其零件。（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62	博乐宝科技有限公司	2013年11月27日	6,000	汇禾生态农业(北京)有限公司 70%；北京博乐汇智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15%；北京博乐创智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15%	销售食品；机电一体化技术开发、转让、咨询、服务；空气净化设备、水质净化设备、环保设备、电子设备、家用电器、环境检测设备、工艺品、日用品、办公用品开发、销售、维修、维护。（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63	北京博乐创智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2015年6月12日	907	共 40 位出资人，其中汇禾生态农业(北京)有限公司 41.12%，GP 是汇禾生态农业（北京）有限公司	投资管理；投资咨询；企业管理咨询；企业策划、设计；技术推广；市场调查。（1、未经有关部门批准，不得以公开方式募集资金；2、不得公开开展证券类产品和金融衍生品交易活动；3、不得发放贷款；4、不得对所投资企业以外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5、不得向投资者承诺投资本金不受损失或者承诺最低收益；（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序号	公司名称	成立时间	注册资本(万元)	控制关系/股权结构	经营范围
64	北京博乐汇智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2015年6月12日	3,000	共 33 位出资人，其中汇禾生态农业(北京)有限公司持股 47.30%，GP 是汇禾生态农业(北京)有限公司	投资管理；投资咨询；企业管理咨询；企业策划、设计；技术推广；市场调查。(1、未经有关部门批准，不得以公开方式募集资金；2、不得公开开展证券类产品和金融衍生品交易活动；3、不得发放贷款；4、不得对所投资企业以外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5、不得向投资者承诺投资本金不受损失或者承诺最低收益；下期出资时间为 2020 年 06 月 30 日；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65	临澧博兴水务有限公司	2017年7月28日	2,480	博华水务投资(北京)有限公司 100%；	水污染治理；水资源管理；水处理技术咨询服务；环保技术开发服务；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机电设备安装工程专业承包；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环保设备、节能环保产品的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66	北京博学院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2017年9月7日	1,000	博天环境 100%；	经济贸易咨询；企业管理咨询；企业管理；教育咨询（不含中介服务）；企业策划；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推广；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不含营业性演出）；会议服务；承办展览展示活动；计算机系统服务；销售自行开发后的产品；基础软件服务；应用软件服务；软件开发；软件咨询；产品设计；模型设计；包装装潢设计；教育咨询（中介服务除外）；经济贸易咨询；文化咨询；体育咨询；公共关系服务；工艺美术设计；电脑动画设计；企业策划、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广告；市场调查；文艺创作；承办展览展示活动；影视策划；翻译服务；自然科学研究与试验发展；工程和技术研究与试验发展；农业科学研究与试验发展；医学研究与试验发展；数据处理（数据处理中的银行卡中心、PUE 值在 1.5 以上的云计算数据中心除外）。（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序号	公司名称	成立时间	注册资本(万元)	控制关系/股权结构	经营范围
67	博慧检测技术(天津)有限公司	2017年9月20日	1,000	博慧科技有限公司100%;	环境检测技术开发、咨询、转让、服务；环境监测、产品质量检验检测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68	大治博瑞水务有限公司	2017年9月29日	7,919.76	博天环境 85%；大治市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15%	污水处理厂和市政基础设施的投资、建设和运营管理；污水处理项目和市政基础设施的资本运作、资产经营管理（不含国家法律法规禁止项目）；环境管理的咨询服务；环保设备的研发、销售（涉及许可经营项目，应取得相关部门许可后方可经营）。
69	博天鑫军环境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2017年11月10日	500	博华水务投资(北京)有限公司 51%；孙玉荣 29.4%；胡璟 9.8%；马丽娜 9%；王庆 0.8%	技术开发、技术推广、技术咨询、技术服务；企业管理；产品设计；销售机械设备、仪器仪表；租赁机械设备；热力供应（燃煤、燃油除外）；物业管理；大气污染治理；固体废物污染处理；城市园林绿化；公园管理；水污染治理。（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70	上海水源地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2012年9月24日	421.056	博元生态修复(北京)有限公司出资 252.634 万元，持有 60%；方根生出资 106.685 万元，持有 25.34%；其余 9 名自然人股东合计出资 61.737 万元，持有 14.66%	节能环保科技、水环境治理、水环境工程、水上农业技术领域内的技术咨询、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转让，环保建设工程专业施工，河湖整治建设工程专业施工，环境建设工程专项设计，风景园林建设工程专项设计，水污染治理，绿化工程，清洁服务，城市园林绿化工程服务，城市绿地及其他景观和绿地工程施工，环保设备、化工产品（除危险化学品、监控化学品、烟花爆竹、民用爆炸物品、易制毒化学品）、环保设备、花卉苗木、水生植物、环保产品销售，水环境治理产品的开发与销售，人工湿地的设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序号	公司名称	成立时间	注册资本(万元)	控制关系/股权结构	经营范围
71	博治(澄迈)生态发展有限公司	2017年11月27日	11,648.54	博天环境持股 90%；中冶节能环保有限责任公司持股 5%；澄迈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持股 5%；	城镇给排水、流域、河道项目的投资、经营及设计管理；园林环境项目的设计、园林绿化工程和园林维护；互联网接入及相关服务；软件开发；信息系统集成服务；数据处理和存储服务；自来水生产和供应；污水处理及其再生作用、自来水厂、污水处理厂、水利工程和输水管道工程服务；污水处理设备制造和维修服务；给排水、流域河道、水利工程设计、污水处理技术的研发、咨询、培训服务，企业管理服务。
72	博天(武夷山)水美有限公司	2017年11月28日	30,000	博天环境 89.99%；武夷山市闽江上游防洪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10%；中国水利水电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 0.01%；	城镇给排水、流域、河道项目的投资、经营及设计管理；园林环境项目的设计、园林绿化工程和园林维护；自来水生产和供应；污水处理及其再生作用、自来水厂、污水处理厂、水利工程和输水管道工程服务；污水处理设备制造和维修服务；给排水、流域河道、水利工程设计、污水处理技术的研发、咨询、企业管理服务。(一般经营项目资助经营，许可经营项目凭相关许可证或批准文件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73	汇凯(北京)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017年12月12日	52,000	博天环境 20%，汇金联合 80%	技术服务、技术转让、技术开发、技术推广、技术咨询。(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74	大治博泰水务有限公司	2017年11月1日	4,868.72	博天环境 85%，大治市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15%	污水处理厂和市政基础设施的投资、建设和运营管理；污水处理项目和市政基础设施的资本运作、资产经营管理(不含国家法律法规和禁止项目)；环境管理的咨询服务；环保设备的研发、销售(涉及许可经营项目，应取得相关部门许可后方可经营)。
75	博通膜材料(北京)有限公司	2017年05月05日	2,000	博通分离膜技术(北京)有限公司 100%	生产膜材料及膜组器；节能技术咨询；从事节能技术领域内的技术推广、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技术服务；销售自产品、专用设备、通用设备；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六) 对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控制境内或境外其他上市公司 5%以上的发行在外股份情况的核查

经核查，截至本核查意见签署日，钧天投资无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的情况。

赵笠钧为境内上市公司博天环境的实际控制人，相关信息见本节之“（五）对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核心企业和核心业务、关联企业及主营业务的核查”。

(七) 对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 5%以上的银行、信托公司、证券公司、保险公司等其他金融机构的核查

经核查，截至本核查意见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无持股 5%以上的银行、信托公司、证券公司、保险公司等其他金融机构的情况。

四、对信息披露义务人的辅导与督促情况的说明

本财务顾问已对信息披露义务人进行证券市场规范化运作的必要辅导，信息披露义务人的主要负责人已经基本熟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充分了解应承担的义务和责任。

本财务顾问将督促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主要负责人依法履行涉及本次权益变动的报告、公告及其他法定义务。

五、对信息披露义务人相关股权与控制关系的核查

(一) 钧天投资认缴出资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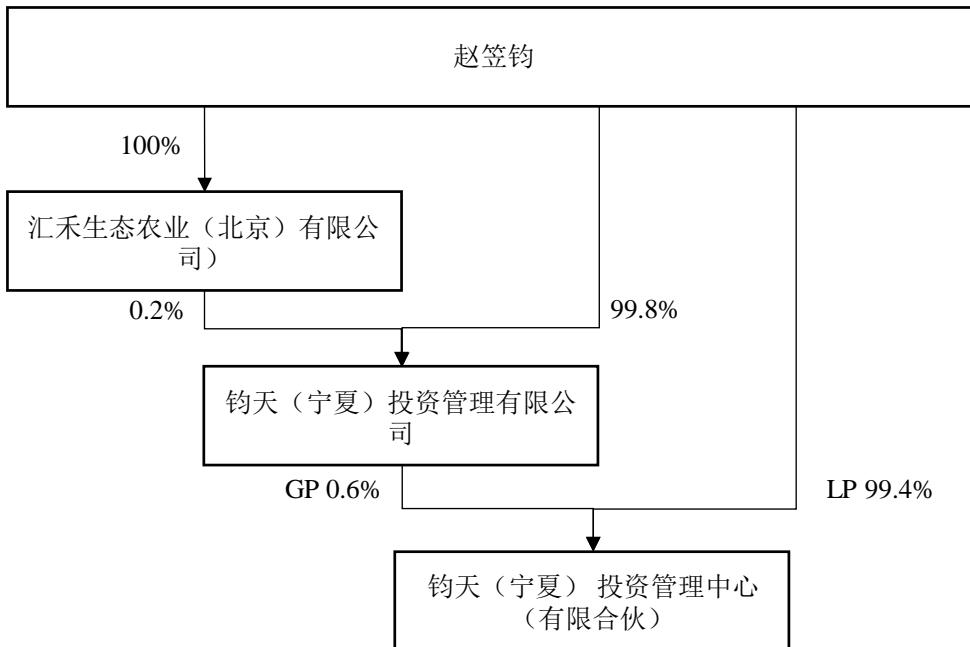
截至本核查意见签署日，钧天投资的合伙人及认缴出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合伙人名称	认缴出资额	认缴出资比例	合伙人性质
钧天（宁夏）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300	0.6%	普通合伙人
赵笠钧	49,700	99.4%	有限合伙人

(二) 钧天投资股权控制关系结构图

截至本核查意见签署日，钧天投资的股权控制关系如下：



（三）钧天投资合伙人的基本情况及合伙协议的主要内容

1、普通合伙人

截至本核查意见签署日，钧天投资的普通合伙人为钧天（宁夏）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基本信息如下：

公司名称	钧天（宁夏）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640100MA76245Q14
注册资本	5,000 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	2017 年 08 月 11 日
营业期限	长期
经营范围	股权投资及管理、创业投资及管理（不得从事非法集资、吸收公众资金等金融活动）；资产管理；企业信息咨询。
地址	宁夏银川市金凤区阅海湾中央商务区万寿路 142 号西 CBD 金融中心第 11 层 1108

2、有限合伙人

截至本核查意见签署日，钧天投资的有限合伙人为赵笠钧。赵笠钧的基本信息见本节之“（四）钧天投资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

3、合伙协议的主要内容

(1) 合伙企业事务执行

钧天投资由普通合伙人钧天（宁夏）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执行合伙事务，其他合伙人不执行合伙事务。执行事务合伙人对外代表合伙企业。

(2) 利润分配、亏损分担方式

有限合伙企业存续期间，对合伙企业经营产生的盈利，由全体合伙人按出资比例分配。有限合伙企业存续期间，对合伙企业经营产生的亏损，由合伙人按出资比例分担，其中有限合伙人以其认缴出资额为限承担责任，普通合伙人对合伙企业债务承担无限连带责任。

(3) 合伙人会议决议

合伙人对合伙企业有关事项作出决议，实行合伙人一人一票并经全体合伙人过半数通过的表决方法。

合伙企业的下列事项应当经全体合伙人一致同意：1)改变合伙企业的名称；
2)改变合伙企业的经营范围、主要经营场所的地点；3)处分合伙企业的不动产；
4)转让或者处分合伙企业的知识产权和其他财产权利；5)以合伙企业名义为他人提供担保；6)聘任合伙人以外的人担任合伙企业的经营管理人员。

（四）钧天投资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

赵笠钧先生，1968 年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工商管理硕士（EMBA），工程师，现任博天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全国工商联环境服务业商会会长、北京宁夏商会副会长、中欧国际工商学院环保同学会会长。1990 年 7 月至 2010 年 12 月，历任北京市人民政府农村能源领导小组办公室建设管理科副科长、技术开发部主任、副总工程师，北京市人民政府农村建设办公室新能源处副处长，北京市新能源开发服务公司副经理、党委副书记、经理，北京博大环科新能源工程设计咨询中心董事长，北京城乡建设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助理、房地产开发事业部党委书记，北京鼎昌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董事长，青岛恒安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北京城乡建设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市场开发部部长、赴

川援建指挥部总指挥（援建办主任）。1995 年 1 月至今，历任博天环境副董事长兼总经理、董事长兼总裁、董事长等职。

（五）钧天投资、赵笠钧之间关系的说明

信息披露义务人赵笠钧系钧天投资之实际控制人，从而构成一致行动关系。

本财务顾问核查了信息披露义务人的身份证件、工商信息、合伙协议等相关文件，经核查，本财务顾问认为，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其所编制的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披露的信息披露义务人股权控制结构是真实、完整和准确的。

六、对信息披露义务人收购资金来源的核查

信息披露义务人受让开能环保股份需支付的资金总额为 430,147,469.80 元，全部来源于其自有资金及自筹资金。信息披露义务人已出具《关于资金来源的声明》，声明“本次交易全部以现金支付，资金来源于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不存在直接或间接来源于开能环保及其关联方的情形，资金来源合法合规。”

根据信息披露义务人出具的相关声明并经核查，本财务顾问认为，信息披露义务人本次收购资金来源于其自有资金及自筹资金，不存在直接或间接来源于开能环保及其关联方的情形，资金来源合法合规。

七、对权益变动方式及信息披露义务人授权与批准程序的核查

（一）本次权益变动方式

本次权益变动前，信息披露义务人未在开能环保中拥有权益。

本次权益变动分为以下 3 个部分：1、瞿建国将其持有的上市公司 46,070,000 股股份（约占开能环保股份总额的 11.57%）对应的表决权委托给钧天投资行使；高森投资将其持有的上市公司 27,279,149（约占开能环保股份总额的 6.85%）股股份对应的表决权委托给钧天投资行使。2、为确保本次交易后上市公司控制权的稳定性，瞿建国出具承诺，在其持有的开能环保股份不少于 24.5% 股份期间，放弃其所持有的开能环保 28,390,000 股（约占开能环保股份总额的 7.13%）的股

东表决权。3、钧天投资拟受让杨焕凤持有的上市公司 17,300,000 股股份（约占开能环保股份总额的 4.34%），拟受让瞿佩君持有的上市公司 2,676,540 股股份（约占开能环保股份总额的 0.67%）。同时，钧天投资拟通过受让上海高森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瞿建国、杨焕凤持有的微森投资财产份额，赵笠钧拟通过受让顾天禄持有的微森投资财产份额，并由钧天投资出任微森投资的执行事务合伙人，从而支配微森投资持有的上市公司 8,566,756 股股份表决权（约占开能环保股份总额的 2.15%）。

本次权益变动完成后，瞿建国可行使表决权的股份数为 78,760,978 股，占上市公司股份总额的 19.78%。

本次权益变动完成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可行使表决权的上市公司股份明细如下：

序号	取得方式	拥有可行使表决权的上市公司股份数量（股）	占上市公司股份总额的比例
1	表决权委托	73,349,149	18.42%
2	直接及间接转让	28,543,296	7.16%
合计		101,892,445	25.59%

钧天投资将成为上市公司控股股东，赵笠钧将成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二）本次权益变动涉及的相关授权与批准程序

2017 年 12 月 24 日，钧天投资召开合伙人会议，同意本次交易。

2017 年 12 月 25 日，钧天投资与瞿建国签署了《表决权委托协议》。瞿建国签署了《关于放弃表决权的承诺函》。

2017 年 12 月 25 日，高森投资召开股东会，同意签署《表决权委托协议》事宜。钧天投资与高森投资签署了《表决权委托协议》。

2017 年 12 月 25 日，钧天投资与杨焕凤、瞿佩君签署了《股份转让协议》；

2017 年 12 月 25 日，微森投资执行事务合伙人做出决定，同意全体合伙人与钧天投资、赵笠钧就微森投资出资份额转让事宜签署《微森投资之财产份额转让及入伙、退伙协议》。

经核查，本财务顾问认为，本次权益变动的方式符合法律法规规定，信息披露义务人已就本次权益变动相关事项履行了必要的内部批准程序。

八、关于信息披露义务人在过渡期间保持上市公司稳定经营做出的安排

根据信息披露义务人出具的相关说明并经核查，截至本核查意见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未来 12 个月内改变上市公司主营业务或对上市公司主营业务进行重大调整的明确计划。

基于上述分析和安排，本财务顾问认为，信息披露义务人对过渡期间保持上市公司稳定经营已作出相关安排，不会损害上市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利益。

九、关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出的后续计划的核查

(一) 在未来 12 个月内改变上市公司主营业务或者对上市公司主营业务作出重大调整的计划

截至本核查意见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无改变上市公司主营业务或者对上市公司主营业务作出重大调整的计划。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未来 12 个月内将按照有利于上市公司可持续发展、有利于全体股东利益的原则，保持上市公司生产经营活动的正常进行。如果未来信息披露义务人有改变上市公司主营业务或者对上市公司主营业务作出重大调整的的明确计划，信息披露义务人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相关批准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二) 未来 12 个月内对上市公司或其子公司的资产和业务进行出售、合并、与他人合资或合作的计划，或上市公司拟购买或置换资产的重组计划

截至本核查意见签署日，开能环保拟向瞿建国先生转让认缴的下属子公司原能集团 2.5 亿元出资额中实缴部分 1 亿元。此次重大重组尚需开能环保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信息披露义务人届时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上市公司章程行使股东权利。

在未来 12 个月内，根据上市公司业务发展需要，在遵守相关法律法规的前

提下，信息披露义务人不排除对上市公司或其子公司的资产和业务进行出售、合并、与他人合资或合作，或对上市公司重组的可能。如果根据上市公司实际情况需要在未来 12 个月内进行前述安排，信息披露义务人届时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之要求，履行相应的法定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三) 对上市公司董事会、高级管理人员进行调整的计划

本次权益变动完成后，信息披露义务人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上市公司章程行使股东权利，对上市公司董事会、监事会成员和高级管理人员进行适当调整。届时上市公司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要求，依法履行相关批准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截至本核查意见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尚未确定拟更换董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具体人选，且尚未与其他股东之间就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任免存在任何合同或者默契。

(四) 对上市公司章程进行修改的计划

截至本核查意见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尚无在本次权益变动完成后对上市公司章程提出修改的计划。如果根据上市公司实际情况需要进行相应调整，信息披露义务人将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对上市公司章程进行修改并及时予以披露。

(五) 对上市公司现有员工聘用计划作重大变动的计划

截至本核查意见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未来 12 个月内对上市公司现有员工聘用计划作重大变动的明确计划。如果根据上市公司实际情况需要进行相应调整，信息披露义务人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相关批准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六) 对上市公司分红政策作重大变动的计划

截至本核查意见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未来 12 个月内对上市公司现有分红政策进行重大调整的明确计划。如果根据上市公司实际情况或因监管法规要求需要进行相应调整的，信息披露义务人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履

行相关批准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七) 对上市公司业务和组织结构调整的计划

截至本核查意见签署日，除上述披露的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其他对上市公司的业务和组织机构有重大影响的调整计划。如果根据上市公司实际情况需要对上市公司的业务和组织机构进行调整，信息披露义务人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相关批准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经核查，本财务顾问认为，信息披露义务人关于上市公司的后续发展计划符合《公司法》及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法人规范治理的相关要求，不会对上市公司持续发展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不会损害上市公司其他股东的利益。

十、关于本次收购对上市公司经营独立性和持续发展可能产生的影响

(一) 对上市公司独立性的影响

本次权益变动完成后，上市公司在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与信息披露义务人保持独立，信息披露义务人将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的规定，依法通过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行使相关股东权利并履行相应的义务。

为保持上市公司的独立性，信息披露义务人作出如下承诺：

“1、保证开能环保的资产独立完整

(1) 本人（本合伙企业）保证开能环保对自己所有的资产拥有完整、独立的所有权，开能环保的资产与本人（本合伙企业）及本人（本合伙企业）控制的公司的资产严格分开，完全独立经营。

(2) 保证本人（本合伙企业）及本人（本合伙企业）控制的公司不以任何方式违法违规占用开能环保的资金、资产。

2、保证开能环保人员独立

(1) 保证开能环保继续拥有独立完整的劳动、人事、工资及社会保险管理

体系，且该等体系与本人（本合伙企业）及本人（本合伙企业）控制的公司完全独立。

（2）保证本人（本合伙企业）向开能环保推荐的董事、监事、经理等高级管理人员的人选均通过合法途径进行，不干预开能环保董事会和股东大会行使职权做出人事任免决定。

（3）保证开能环保的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专在开能环保工作、并在开能环保领取薪酬，不在本人（本合伙企业）或本人（本合伙企业）控制的公司担任除董事或监事之外的其他职务。

3、保证开能环保的财务独立

（1）保证开能环保建立独立的财务会计部门，具有规范、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及财务管理制度。

（2）保证开能环保财务人员的独立性，财务人员不在本人（本合伙企业）及本人（本合伙企业）控制的公司中双重任职和领取报酬。

（3）保证开能环保独立开设银行账户，不与本人（本合伙企业）及本人（本合伙企业）控制的公司共用一个银行账户。

（4）保证开能环保依法独立纳税。

（5）本人（本合伙企业）及本人（本合伙企业）控制的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的规定行使股东的权利和义务，保证开能环保独立行使内部资金的调配、审批和财务决策，不通过违规违法的方式干预开能环保的资金使用。

4、保证开能环保的业务独立

（1）保证开能环保拥有独立的经营管理系统，有独立开展经营活动的资产、人员、资质和能力，并具有自主市场持续经营的能力。

（2）保证本人（本合伙企业）除依法行使股东权利外，不会对开能环保的正常经营活动进行干预。

5、保证开能环保的机构独立

（1）保证开能环保继续保持健全的法人治理结构，拥有独立、完整的组织机构，与本人（本合伙企业）及本人（本合伙企业）控制的公司的机构完全分开。

(2) 保证开能环保股东大会、董事会、独立董事、监事会及高级管理人员等依照法律、法规和上市公司的公司章程独立行使职权。

(3) 保证开能环保与本人（本合伙企业）及本人（本合伙企业）控制的公司均拥有各自独立的办公机构和生产场所，不会出现合署办公及混合经营的情形。”

（二）对上市公司同业竞争的影响

截至本核查意见签署日，开能环保致力于全屋净水机、全屋软水机、商用净化饮水机、RO 膜反渗透净水机、多路控制阀、复合材料压力容器等人居水处理产品的研发、制造、销售与服务。

信息披露义务人实际控制人赵笠钧所控制的环保行业及水处理相关企业具体情况如下：

(1) 博天环境及其子公司主要业务为在城市水环境、工业水系统、生态修复和土壤修复等领域为客户提供监测检测、咨询设计、系统集成、项目管理、核心设备制造、投资运营等一体化的解决方案。博天环境及子公司与开能环保不构成同业竞争。

(2) 博通分离膜技术（北京）有限公司主要从事仿生膜的技术研发和生产，且目前仍处于建设及试生产阶段，而开能环保从事反渗透膜净水机的研发、制造、销售与服务。博通分离膜技术（北京）有限公司与开能环保不构成同业竞争。

(3) 博乐宝科技有限公司主要从事家用净水终端产品的研发及销售业务，其业务与开能环保部分业务重合，构成同业竞争。博乐宝科技有限公司的基本情况如下表：

公司名称	博乐宝科技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13 年 11 月 27 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8083040437Q	
注册资本	6,000 万元人民币	
股权结构	股东名称	出资比例

	汇禾生态农业（北京）有限公司	70%
	北京博乐汇智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15%
	北京博乐创智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15%
2016.12.31/2016 年度主要财务数据（单位：万元）		
总资产		3,926.93
净资产		2,939.91
营业收入		1,472.56
净利润		-1,545.77

除了博乐宝以外，钧天投资和赵笠钧控制的其他企业未从事与开能环保相同或近似的业务，与开能环保不构成同业竞争。

为避免和消除与开能环保的同业竞争，信息披露义务人出具了《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承诺如下：

“1、鉴于博乐宝目前尚未实现盈利，在开能环保股权过户完成后的 24 个月内，若博乐宝实现盈利，在不损害上市公司中小股东利益的前提下，本人（本合伙企业）将根据法律法规、上市公司章程的要求，向开能环保董事会提交可行的资产整合方案，积极推进消除博乐宝与上市公司之间的同业竞争；

2、若在开能环保股权过户完成后的 24 个月内，博乐宝仍无法实现盈利，本人（本合伙企业）将在开能环保股权过户完成后的 36 个月内以届时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方式，解决博乐宝与上市公司之间的同业竞争；

3、本人（本合伙企业）及本人（本合伙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不投资或从事与开能环保相同或相类似的业务，以避免对开能环保的生产经营构成直接或间接的竞争；

4、如违反上述承诺，本人（本合伙企业）愿意承担由此产生的全部责任，充分赔偿或补偿由此给开能环保造成的所有直接或间接损失。”

（三）对上市公司关联交易的影响

截至本核查意见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与上市公司未发生关联交易。

为减少和规范与上市公司未来可能发生的关联交易，信息披露义务人出具了

《关于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函》，承诺如下：

- “1、本人（本合伙企业）与开能环保之间现时不存在任何依照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关联交易；
- 2、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本人（本合伙企业）将尽量避免、减少与开能环保发生关联交易。如因客观情况导致必要的关联交易无法避免的，本人（本合伙企业）将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和上市公司章程、关联交易控制与决策相关制度的规定，按照公允、合理的商业准则进行；
- 3、本人（本合伙企业）承诺不利用开能环保股东地位，损害开能环保及其他股东的合法利益。”

经核查，本财务顾问认为：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实际控制人已出具关于保持上市公司独立性、避免同业竞争、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函》，若上述承诺能切实履行，将有利于规范上市公司与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关联方之间可能发生的关联交易且可以保持上市公司独立性。

十一、关于本次权益变动涉及的上市公司股份权利限制的核查

经核查，截至本核查意见签署之日，本次权益变动涉及的上市公司股份权利限制情况具体如下：

1、瞿建国将其持有的上市公司 46,070,000 股股份对应的表决权委托给钧天投资行使，该股份不存在质押、查封或冻结等权利限制情形。表决权委托完成后，瞿建国拟将上述 46,070,000 股股份向天岳同创进行股权质押融资。

高森投资将其持有的上市公司 27,279,149 股股份对应的表决权委托给钧天投资行使，该股份不存在质押、查封或冻结等权利限制情形。表决权委托完成后，高森投资拟将上述股份向天岳同创进行股权质押融资。

2、瞿建国承诺放弃股东表决权的 28,390,000 股股份已于 2017 年 8 月 2 日通过办理股权质押融资方式进行了质押，质权人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3、钧天投资本次拟受让杨焕凤、瞿佩君的相关股份不存在质押、查封或冻结等权利限制情形。

4、本次间接转让的微森投资所持有的上市公司股份亦不存在质押、查封或冻结等权利限制情形。

十二、信息披露义务人与上市公司重大交易的核查

经核查，在本核查意见签署日前 24 个月内，信息披露义务人与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未发生合计金额高于 3,000 万元或者高于上市公司最近经审计的合并财务报表净资产 5%以上的交易。信息披露义务人与上市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未发生合计金额超过人民币 5 万元以上的日常交易。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对拟更换的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进行补偿或类似安排。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对上市公司有重大影响的正在签署或者谈判的合同、默契或安排。

十三、对上市公司原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关联方是否存在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的核查

经核查，并根据原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出具的声明，截至本核查意见出具之日，不存在上市公司原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具有未清偿负债、未解除上市公司为其提供的担保或损害上市公司利益的其他情形。

十四、对前六个月内买卖上市公司股票情况的核查

根据信息披露义务人在中登公司的查询结果，在本次权益变动事实发生之日前 6 个月内，信息披露义务人、信息披露义务人主要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不存在通过证券交易所的证券交易买卖开能环保股票的情况。

十五、其他重大事项的核查

根据信息披露义务人出具的相关说明并经核查，截至本核查意见出具日，除本次权益变动已披露的相关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为避免对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内容产生误解而必须披露的其他重大信息。信息披露义务人也不存在根

据中国证监会和交易所规定应披露未披露的其他重大信息。

十六、财务顾问结论性意见

本财务顾问已履行勤勉尽责义务，对信息披露义务人的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的内容进行了核查、验证，未发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综上所述，本财务顾问认为，信息披露义务人主体资格符合《收购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具备经营管理并规范运作上市公司的能力，信息披露义务人的本次权益变动行为不会损害上市公司及其股东的利益。

(本页无正文，为《申港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上海开能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之财务顾问核查意见》之签署页)

项目主办人：_____

戈伟杰 顾颖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_____

刘化军

申港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年 月 日